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:財政統計

資料項目:彰化縣各項稅收稽徵人力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:彰化縣地方稅務局會計室

*編製單位:彰化縣地方稅務局會計室

*聯絡電話:04-7239131 分機 370

*****傳真:04-7255584

*電子信箱:會計室 a0000525@changtax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:()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:()新聞稿()報表()書刊,刊名:

*電子媒體:

(V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,網址:

https://www.changtax.gov.tw/FileUploadCategoryListC005F00.aspx?Category ID=128df1bc-e425-48be-95d7-a4b362ba71ec&appname=FileUploadCategory 5F06

()磁片 ()光碟片 ()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- *統計範圍及對象:以本機關年度結束日之實際人力,包括正式編制人員、工 友、司機及約聘僱人員。
- *統計標準時間:以本年底之事實為準。
- *統計項目定義:

(一)直接人力:

- 1. 第一層人力:地價稅、土地增值稅、房屋稅、使用牌照稅、契稅、 印花稅、娛樂稅、電子作業課全部之人力分攤至各稅。
- 2. 第二層人力:複核課、法務課、稽查課、服務課、分處四股(辦理 一般行政業務人員除外)之人力,按第一層第(4)之比率分攤至各 稅。
- (二)間接人力:包括機關正、副首長(處長、副處長、分處主任)、主任秘書、專門委員、秘書、人事室、政風室、監察室、會計室、秘書室及分處辦理行政業務之人力,依第二層(7)之比率分攤至各稅。
- (三)各層各稅之比率=各層各稅目之人數:各層人力之合計數。
- *統計單位:人、%。
- *統計分類:按各層人力及各稅目別等分類。
- *發布週期(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,如月、季、年等):年。
- *時效(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):次年2月底前編報。
- *資料變革: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- *預告發布日期(含預告方式及週期): 3月5日。
- *同步發送單位(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):將資料轉入倉儲管理系統(LDW)後產製 3 份,1 份自存,1 份送本府主計處,1 份以電子檔(核章後掃描成 PDF 檔) Email 至財政部統計處。

五、資料品質

- 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:依本機關稅收稽徵人力編製。
- 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(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):均採電腦作業且有查核機制,以確保資料準確性。
- 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(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、定義、統計方法等及其修 正原因):無。

七、其他事項:無。